

西安市临潼区应急管理局 2020 年部门决算 (汇总)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第一条 根据《中共西安市委办公厅、西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西安市临潼区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市办字〔2019〕27号），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西安市临潼区应急管理局（以下简称区应急管理局）是区政府工作部门，为正处级。

第三条 区应急管理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区委关于应急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应急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国家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地震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组织拟订相关工作制度，组织编制全区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防震减灾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并监督实施。

（二）负责全区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各街办和区级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

（三）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区无人看守铁路道口安全管理工作。

（四）负责全区应急预案体系建设，落实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地方制度，组织编制全区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指导各街办、各部门应急预案编制，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五）牵头建立全区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发布灾情。

（六）组织指导协调全区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区应对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区委、区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较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七）统一协调指挥全区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驻地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八）统筹全区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消防、森林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协调指导各街办、各部门和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九）依法负责全区消防管理工作，指导各街办、各部门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十）指导协调全区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十一）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中央和省、市、区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十二）依法行使全区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区级部门和街道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

（十三）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行业、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领域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安全生产执法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

（十四）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十五）制定全区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区级有关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负责应急救灾物资统一调度。

（十六）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震减灾、防灾减灾等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震减灾、防灾减灾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十七）负责地震监测设施及其观测环境的保护工作，管理工程爆破、人工地震工作；负责全区地震安全性评价的管理，指导开展区域地震安全评估工作；负责对地震动参数分界线两侧建筑物（构筑物）建设工程抗震设防要求的审核；配合省市地震局开展烈度调查；研究提出城市地震灾害恢复重建规划的意见。

（十八）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对外交流与合作。

（十九）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十）职能转变。区应急管理局应加强、优化、统筹全区应急能力建设，构建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区级应急指挥体系，推动形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应急管理体制。一是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结合，坚持常态减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努力实现从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从应对单一灾种向综合减灾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提高全区应急管理水平 and 防灾减灾救灾能力，防范化解重特大安全风险。二是坚持以人为本，把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放在首位，确保受灾群众基本生活，加强应急预案演练，增强全民防灾减灾意识，提升公众知识普及和自救互救技能，切实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三是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坚持生命至上、安全第一，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

（二十一）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潼分局、区秦岭保护局（区林业局）、区水务局等部门在自然灾害防救方面的职责分工。

（1）区应急管理局负责组织编制区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贯彻落实防震减灾法规、规章及技术规范，负责地震监测预报、地震安全性评价管理、防震减灾宣传教育，地震监测设施管理等有关工作；承担地震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指导各街道、各部门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预案编制，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按照分级负责的原则，指导自然灾害类应急救援；组织协调较大灾害应急救援工作，并按权限作出决定；配合中央、省、市特别重大和重大灾害指挥部有关工作，承担区应对灾害指挥部工作，协助区委、区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较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组织编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指导协调相关部门做好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会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潼分局、区秦岭保护局（区林业局）、区水务局、区气象局等有关部门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平台，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开展多灾种和灾害链综合监测预警，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负责森林火情监测预警工作，发布森林火险、火灾信息。

（2）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潼分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

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持工作。

（3）区秦岭保护局（区林业局）组织编制全区森林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全区森林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林区开展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承担森林火灾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

（4）区水务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承担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组织编制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的防御洪水抗御旱灾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方案，按程序报批并组织实施；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

（5）必要时，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临潼分局、区秦岭保护局（区林业局）、区水务局等部门可以提请区应急管理局，以区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2. 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在区救灾物资储备方面的职责分工。

（1）区应急管理局负责提出全区救灾物资的储备需求和动用决策，组织编制区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准，会同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等部门确定年度购置计划，根据需要下达动用指令。

（2）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根据区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准、年度购置计划，负责全区救灾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根据区应急管理局的动用指令按程序组织调出。

（二）内设机构。

区应急管理局设下列内设机构：

（一）办公室。负责机关政务工作；建立健全机关工作制度并督促落实；负责会议的组织和决定事项的督办；负责人大议案、建议和政协提案的办理；负责机关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和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等工作；负责文电、机要、保密、档案、信访、接待等工作；负责机关财务和国有资产管理；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机构编制、人事管理等工作；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目标责任考核工作；指导应急管理系统思想政治建设和干部队伍建设工作；组织起草全区有关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防灾减灾的法规性文件和发展规划草案；负责全区应急管理相关改革发展工作；承担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新闻宣传、舆情应对、文化建设等工作，开展公众知识普及工作。

（二）应急指挥中心。承担应急值守、政务值班等工作，落实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承担事故灾害信息报送、预警、发布工作，衔接驻地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统筹全区应急预案体系建设，组织编制区级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指导各街道、各部门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应急预案编制，负责各类应急预案

衔接协调，承担区级预案演练的组织实施和指导监督工作，承担区应对灾害指挥部的现场协调保障工作，负责区级应急救援力量建设，指导街道、部门和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组织指导应急管理社会动员工作；负责应急管理统计分析工作；承担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技和信息化建设工作，拟定有关科技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

（三）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科。负责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以及区委、区政府关于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重大部署落实情况的专项督查；负责组织实施全区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督查巡查工作；负责组织落实中央、省、市有关督查巡查迎检工作；负责全区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平安鼎”创建与考核工作；协调督促落实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负责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依法依规指导协调和监督有专门主管部门的行业和领域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协调和监督街道、部门安全生产工作；综合协调相关行业和领域区属企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组织协调全区安全生产大检查和专项整治；综合分析相关行业领域和街道、部门安全生产形势并提出相关措施建议；负责非煤矿山（含地质勘探）、石油（炼化、成品油管道除外）、冶金、有色、建材、机械、轻工、纺织、烟草、商贸等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拟订相关行业安全生产规程、标准，指导监督相关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安全预防控制体系建设

等工作，参与配合工矿商贸领域较大事故应急救援工作；参与配合相关领域较大事故应急救援工作；依法承担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工作，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情况；承担安全生产、应急管理相关人员教育培训和考试工作；负责全区铁路无人看守道口安全管理工作。

（四）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科。负责全区化工（含石油化工）、医药、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拟订相关行业安全生产规程、标准，承担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指导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经营监督管理工作，指导监督相关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安全预防控制体系建设等工作，参与配合危险化学品领域较大事故应急救援工作；负责组织全区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安全生产检查和专项整治工作；负责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领域重大危险源监控和重大安全隐患整改工作；负责编制全区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安全生产应急预案；负责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生产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结案批复工作。

（五）风险监测和综合减灾科。负责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以及区委、区政府关于防灾减灾重大部署落实情况的专项督查；负责组织实施全区防灾减灾督查巡查工作；建立重大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和评估论证机制，承担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与减灾能力调查评估；组织指导全区城市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协调推动安全发展型城市建

设工作;组织协调推动城市智慧安全建设工作;承担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等灾害救助工作,拟订区级应急物资储备规划和需求计划,组织建立应急物资共用共享和协调机制,组织协调重要应急物资的储备、调拨和紧急配送,承担区级救灾款物的管理、分配和监督使用工作;会同有关方面组织协调紧急转移安置受灾群众、因灾毁损房屋恢复重建补助和受灾群众生活救助;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组织协调地震应急救援工作,承担地震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指导协调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负责防震减灾宣传教育工作;负责地震监测设施及其观测环境的保护工作;管理工程爆破、人工地震工作;负责对地震动参数分界线两侧建筑物(构筑物)建设工程抗震设防疫情的审核;配合省市地震局开展烈度调查;研究提出城市地震灾害恢复重建规划的意见;承担区减灾委办公室日常工作。

(六)火灾防治和防汛抗旱管理科。组织协调全区水旱灾害应急救援工作;协调指导重要江河湖泊和重要水工程实施防汛抗旱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工作;负责防汛抗旱经费下达,使用和管理;贯彻执行消防法规和技术标准并监督实施,指导城镇、农村森林消防工作规划编制并推进落实,指导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工作。

机关党的机构按照党章规定设置。

第五条 区应急管理局行政编制19名。其中,设局长1名、党委专职副书记1名,副局长2名;科级领导职数6名。

第六条 区级应急救援专职队伍组建，按照中、省、市、区有关安排实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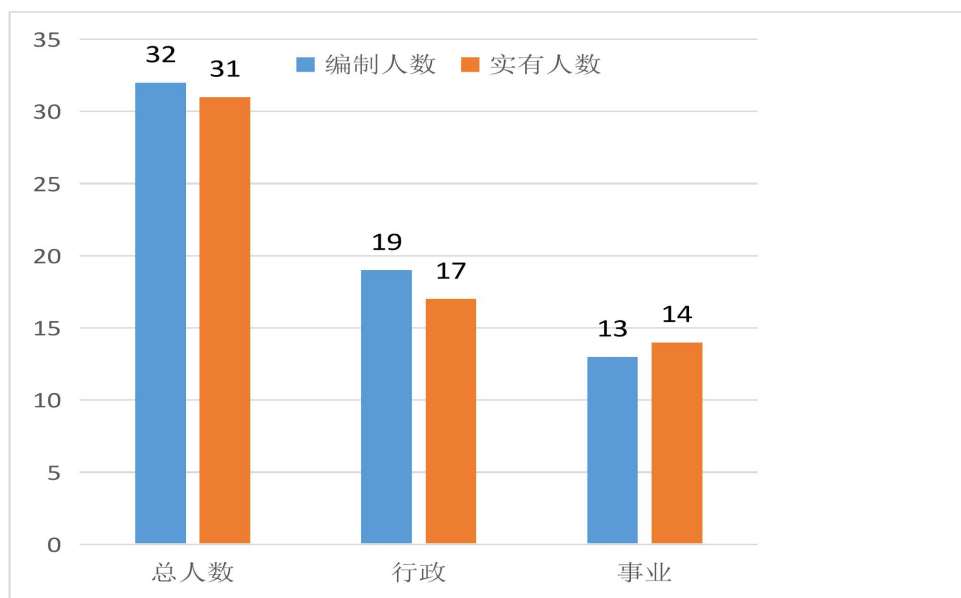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0 年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2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1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临潼区应急管理局（本级）
2	西安市临潼区地震办公室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20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32 人，其中行政编制 19 人、事业编制 13 人；实有人员 31 人，其中行政 17 人、事业 14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 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决算表	是	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 西安市临潼区应急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59.03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26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0.00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0.00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83
		9. 卫生健康支出	8.27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5.00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05.68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59.03	本年支出合计	659.0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收入总计	659.03	支出总计	659.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 西安市临潼区应急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 名称				小计	其中： 教育 收费			
合计		659.03	659.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0.26	0.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 公共服务 支出	0.26	0.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 般公共服 务支出	0.26	0.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29.83	29.8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29.83	29.8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 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 出	29.83	29.8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8.27	8.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8.27	8.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 位医疗	6.87	6.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 位医疗	1.40	1.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 出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05.67	605.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478.45	478.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1	行政运行	294.35	294.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6	安全监管	184.10	184.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3	森林消防事务	48.82	48.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304	森林消防应急救援	48.82	48.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5	地震事务	52.40	52.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550	地震事业机构	52.40	52.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6.00	2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702	地方自然灾害生活补助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 西安市临潼区应急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59.03	384.85	274.18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26	0.00	0.26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26	0.00	0.26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26	0.00	0.2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83	29.8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83	29.8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83	29.8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27	8.27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27	8.2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87	6.87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0	1.4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2130314	防汛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05.67	346.75	258.92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478.45	294.35	184.10	0.00	0.00	0.00

2240101	行政运行	294.35	294.35	0.00	0.00	0.00	0.00
2240106	安全监管	184.10	0.00	184.10	0.00	0.00	0.00
22403	森林消防事务	48.82	0.00	48.82	0.00	0.00	0.00
2240304	森林消防应急救援	48.82	0.00	48.82	0.00	0.00	0.00
22405	地震事务	52.40	52.40	0.00	0.00	0.00	0.00
2240550	地震事业单位	52.40	52.40	0.00	0.00	0.00	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6.00	0.00	26.00	0.00	0.00	0.00
2240702	地方自然灾害生活补助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25.00	0.00	25.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 西安市临潼区应急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59.03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26	0.26	0.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2. 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3. 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4. 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5. 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6. 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83	29.83	0.00	
		9. 卫生健康支出	8.27	8.27	0.00	
		10. 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11.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12. 农林水支出	15.00	15.00	0.00	
		13. 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16. 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19. 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05.68	605.68	0.00	
		23.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 西安市临潼区应急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本年收入合计	659.03	本年支出合计	659.03	659.03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收入总计	659.03	支出总计	659.03	659.0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 西安市临潼区应急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59.03	384.85	365.82	19.03	274.1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26	0.00	0.00	0.00	0.26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26	0.00	0.00	0.00	0.26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26	0.00	0.00	0.00	0.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83	29.83	29.83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83	29.83	29.83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83	29.83	29.83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27	8.27	8.27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27	8.27	8.27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87	6.87	6.87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0	1.40	1.4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5.00	0.00	0.00	0.00	15.00	
21303	水利	15.00	0.00	0.00	0.00	15.00	
2130314	防汛	15.00	0.00	0.00	0.00	15.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05.67	346.75	327.72	19.03	258.92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478.45	294.35	275.88	18.47	184.10	
2240101	行政运行	294.35	294.35	275.88	18.47	0.00	
2240106	安全监管	184.10	0.00	0.00	0.00	184.10	

22403	森林消防事务	48.82	0.00	0.00	0.00	48.82	
2240304	森林消防应急救援	48.82	0.00	0.00	0.00	48.82	
22405	地震事务	52.40	52.40	51.84	0.56	0.00	
2240550	地震事业机构	52.40	52.40	51.84	0.56	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6.00	0.00	0.00	0.00	26.00	
2240702	地方自然灾害生活补助	1.00	0.00	0.00	0.00	1.00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25.00	0.00	0.00	0.00	2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临潼区应急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84.85	365.82	19.0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65.82	365.82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41.21	141.21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02.46	102.46	0.00	
30103	奖金	29.67	29.67	0.00	
30107	绩效工资	54.19	54.19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83	29.83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27	8.27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9	0.19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03	0.00	19.03	
30201	办公费	1.05	0.00	1.05	
30205	水费	0.10	0.00	0.10	
30206	电费	0.27	0.00	0.27	
30207	邮电费	0.17	0.00	0.17	
30211	差旅费	0.87	0.00	0.8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4	0.00	1.4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13	0.00	15.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 西安市临潼区应急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预算数	4.5	0.00	0.00	4.5	0.00	4.5	0.00	0.00
决算数	3.44	0.00	0.00	3.44	0.00	3.4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临潼区应急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临潼区应急管理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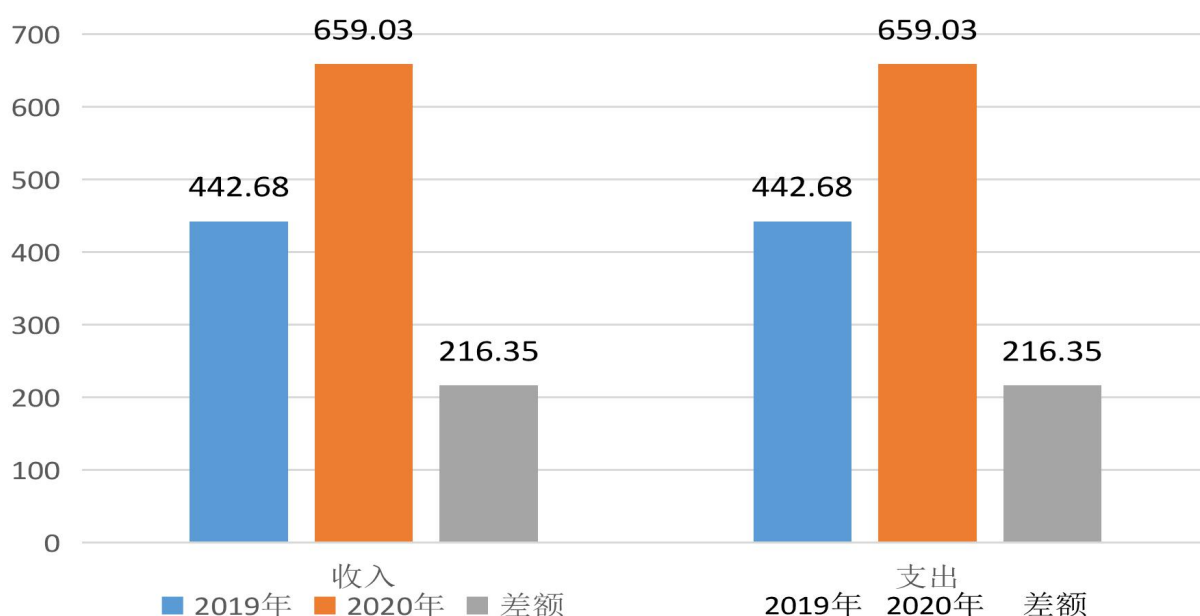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收入 659.03 万元，比上年增长 216.35 万元，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单位人员经费增加，职能划转，项目经费增加，我局代区人武部支付购买物资款，计入我局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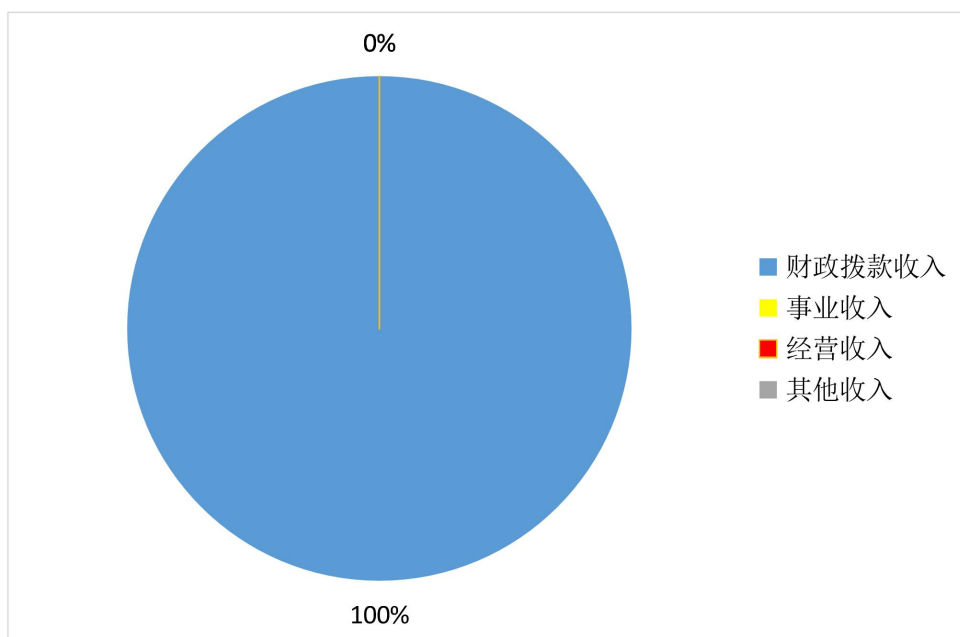
2020 年支出 659.03 万元，比上年增长 216.35 万元，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单位人员经费增加，职能划转，项目经费增加，我局代区人武部支付购买物资款，计入我局支出。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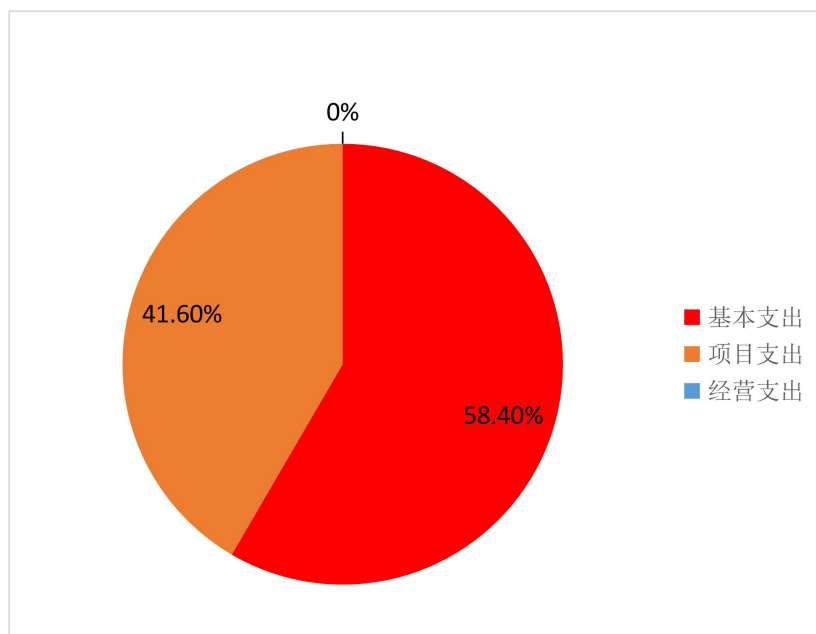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收入合计 659.0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59.03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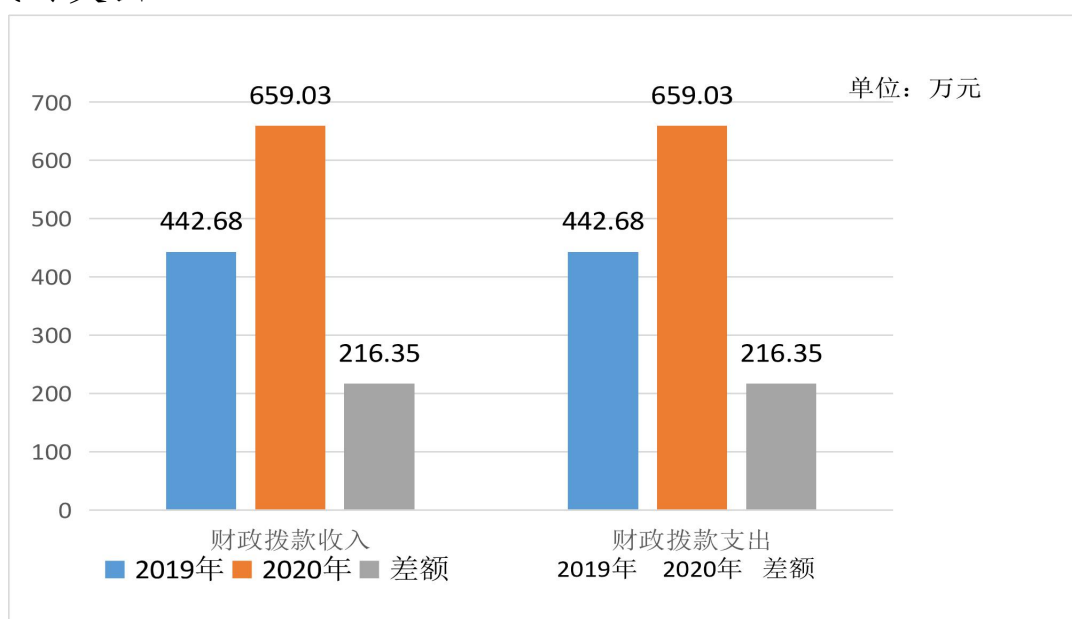
2020 年支出合计 659.0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84.85 万元，占 58.40%；项目支出 274.18 万元，占 41.6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收入 659.03 万元，比上年增长 216.35 万元，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单位人员经费增加，职能划转，项目经费增加，我局代区人武部支付购买物资款，计入我局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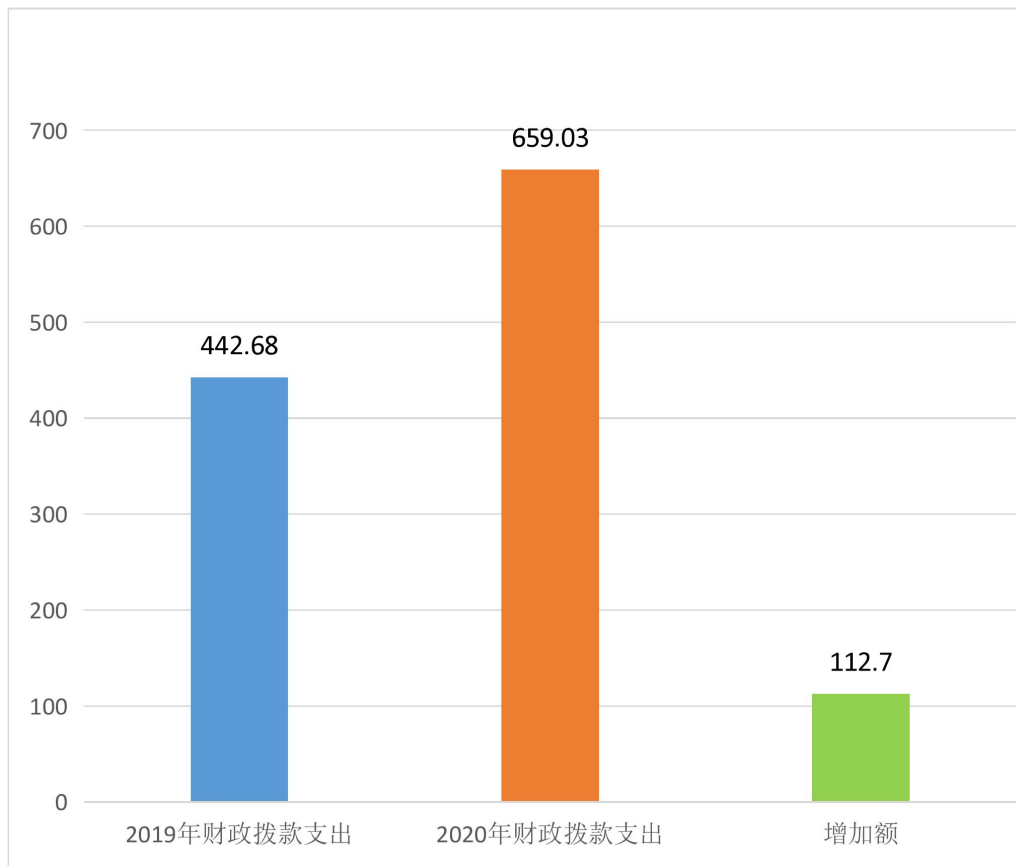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 659.03 万元，比上年增长 216.35 万元，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单位人员经费增加，职能划转，项目经费增加，我局代区人武部支付购买物资款，计入我局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 659.0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16.35 万元，增长 148.87%，主要原因是我局代区人武部支付购买物资款，计入我局支出。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641.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9.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2.69%。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

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经费为财政拨款购置财政云打印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预算为 24.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0.8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有人员调入。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预算为 6.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事业人员增加。

5.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

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经费为年内职能划转，追加防汛经费。

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预算为 179.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4.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63.3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入，工资数增加。

7.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安全监管（项）。

预算为 19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8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经费年末财政未完全拨付。

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森林消防事务（款）森林消防应急救援（项）。

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经费为年内职能划转，追加经费。

9.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地震事务（款）地震事业机构（项）。

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下属二级事业单位地震办公室支出增加。

1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救灾补助（项）。

预算为 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 万元，完成预算的 3.3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自然灾害受灾人数减少。

1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救灾补助（项）。

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经费为追加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84.85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365.82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19.03万元。

人员经费365.8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41.21万元,津贴补贴102.46万元,奖金29.67万元,绩效工资54.19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29.83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8.27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19万元。

公用经费19.0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1.05万元,水费0.10万元,电费0.27万元,邮电费0.17万元,差旅费0.87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44万元,其他交通费用15.13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4.50万元,支出决算为3.44万元,完成预算的76.44%。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1.06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下降。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3.44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较预算数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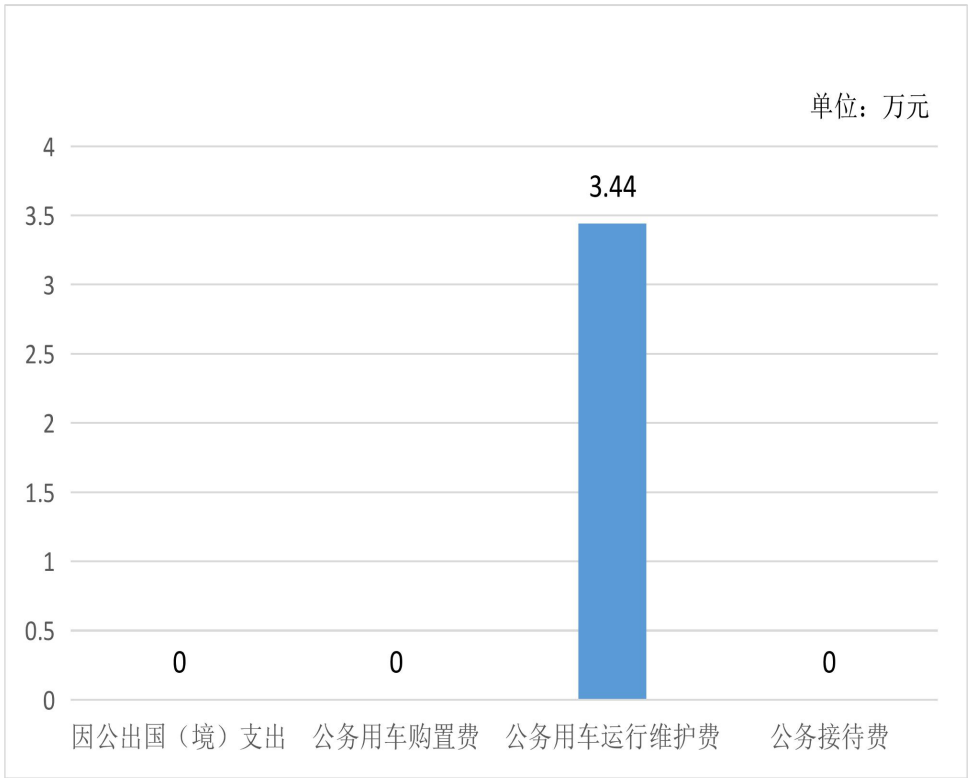
2020 年购置车辆 0 台，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较预算数持平。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76.44%，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1.06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务用车支出费用下降。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较预算数持平。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培训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较预算数持平。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会议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决算数较预算数持平。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17.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1.61%。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支出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5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5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0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示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6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274.1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41.60%。组织对 2020 年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安全监管专项等 6 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安全监管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90 万元，执行数 18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89%。

主要产出和效果：

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 2020 年全区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工作的有序进行。进一步加强了突发事件的应对能力，及时有效地实施了应急救援工作，最大限度地减少了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维护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和社会稳定。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编制有待更完整、科学。支出预算与实际支出项目存在一定差异。机构改革后，应急管理工作范围扩大，应急工作职责加强，目前的安全生产专项经费不能满足工作实际需求。

下一步改进措施：细化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

2. 防汛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0 万元，执行数 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 2020 年我局防汛工作运行。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编制有待更完整、科学。支出预算与实际支出项目存在一定差异。

下一步改进措施：细要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开展工作。

3. 森林消防应急救援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0 万元，执行数 48.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 2020 年森林防灭火工作运行。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编制有待更完整、科学。支出预算与实际支出项目存在一定差异。

下一步改进措施：本着“勤俭节约、保障运转”的原则进行预算编制，编制范围尽可能的全面，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完整性、科学性、合理性。

4. 地方自然灾害生活补助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0 万元，执行数 1 万元，完成预算的 3.33%。

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 2020 年我局自然灾害补助工作运行。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编制有待更完整、科学。支出预算与实际支出项目存在一定差异。

下一步改进措施：增强资金支出责任意识和绩效观念，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与预算资金安排相结合，在预算额度内促进财政资金的合理分配与有效使用。

5.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0 万元，执行数 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 2020 年我局自然灾害救灾补助工作运行。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编制有待更完整、科学。支出预算与实际支出项目存在一定差异。

下一步改进措施：要加强资金的管理，注重支出的经济性、效益性，充分利用绩效评价结果，将结果作为改进预算管理和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

6.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0 万元，执行数 0.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 2020 年我局财政云工作正常运行。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编制有待更完整、科学。支出预算与实际支出项目存在一定差异。

下一步改进措施：公用经费根据单位的年度工作重点和项目专项工作规划，本着“勤俭节约、保障运转”的原则进行预算编制，编制范围尽可能的全面，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完整性、科学性、合理性。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安全监管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临潼区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90	184.1		96.89%
			其中: 财政资金	190	184.1		96.89%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2020年全区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工作的有序进行。进一步加强了突发事件的应对能力，及时有效地实施了应急救援工作，最大限度地减少了人员伤亡、财产损失，维护人民群众的生命安全和社会稳定。				较好地完成了2020年度全区安全监管工作，充分发挥了全区应急管理水平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有效防范化解重特大安全风险，有效防范各类事故发生，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有力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安全生产监管率		100%	100%	
		质量指标	2020年工作正常开展		正常开展	正常开展	
		时效指标	开始时间		2020.1.1	2020.1.1	
			完成时间		2020.12.31	2020.12.31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184.1万元	184.1万元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不涉及				
		社会效益 指标	履职能力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生态效益 指标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 指标	项目可发挥作用时效		当年	当年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防汛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临潼区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0	15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0	15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街办和有关部门培训和组织演练和购置防汛抗旱应急抢险救援物资，确保全区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确保各类防汛重点目标安全稳定，实现防汛工作零伤亡。				主要用于防汛抗旱应急抢险办公经费和防汛应急培训、演练和采购防汛抗旱相关机械、设备和物资等工作，确保全区安全度汛。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补充防汛物资		1批	1批%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		合格	合格	
		时效指标	开始时间		2020. 1. 1	2020. 1. 1	
			完成时间		2020. 12. 31	2020. 12. 31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15万元	15万元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能力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可发挥作用时效		当年	当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森林消防应急救援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临潼区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0	48.82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0	48.82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为了保证全区森林防灭火工作正常开展，组织街道、部门、单位开展森林防灭火培训、演练等活动， 新增森林防灭火相关机械、设备和物资，并做好储备调运管理工作。				主要用于森林防火办公经费和森林防火培训、演练和采购防汛抗旱相关机械、设备和物资等工作，确保全区安全度汛。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补充森林防火物资		1批	1批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		合格	合格	
		时效指标	开始时间		2020. 1. 1	2020. 1. 1	
			完成时间		2020. 12. 31	2020. 12. 31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48.82万元	48.82万元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不涉及				
		社会效益 指标	履职能力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生态效益 指标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 指标	项目可发挥作用时效		当年	当年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地方自然灾害生活补助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临潼区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30	1	3.33%	
			其中: 财政资金	30	1	3.33%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发生自然灾害受灾群众的生活救助，保障灾民有饭吃、有干净饮用水、有衣穿、有房住，基本生活切实得到保障，减少灾害损失，为做好应急管理工作提供科学的数据支撑。				保障了2020年我局自然灾害补助工作运行。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因灾倒损房屋补助工作		100%	100%	
		质量指标	受灾群众救助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开始时间		2020. 1. 1	2020. 1. 1	
			完成时间		2020. 12. 31	2020. 12. 31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1万元	1万元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受灾群众范围		全区	全区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可发挥作用时效		当年	当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临潼区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0	25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0	25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对发生自然灾害受灾群众的生活救助，保障灾民有饭吃、有干净饮用水、有衣穿、有房住，基本生活切实得到保障，减少灾害损失，为做好应急管理工作提供科学的数据支撑。				保障了我局自然灾害补助工作运行。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自然灾害受灾群众救助工作开展		100%	100%	
		质量指标	受灾群众救助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开始时间		2020. 1. 1	2020. 1. 1	
			完成时间		2020. 12. 31	2020. 12. 31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25万元	25万元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受灾群众范围		全区	全区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可发挥作用时效		当年	当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临潼区应急管理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0	0.26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0	0.26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该项目实施保障我局财政云系统工作正常运行。			保障了我我局财政云系统工作正常运行。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财政云系统工作开展	100%	100%		
		质量指标	财政云系统运行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开始时间	2020.1.1	2020.1.1		
			完成时间	2020.12.31	2020.12.31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0.26万元	0.26万元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不涉及				
		社会效益 指标	履职能力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生态效益 指标	不涉及				
		可持续影响 指标	项目可发挥作用时效	当年	当年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本部门自评得95.8分。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641.75万元，执行数659.03万元，完成预算的102.69%。

本年度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我单位主要承担全区应急管理工作，2020年度主要工作任务暨目标是优化、统筹应急能力建设，构建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区级应急指挥体系，推动形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应急管理体制，提高全区应急管理水平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有效防范化解重特大安全风险，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有力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切实保障临潼经济社会安全有序发展，为十四运顺利举办，为加快国家中心城市东部新城建设，提供强有力的应急安全保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由于财政年末未支付，我单位部分项目结转至2021年。下一步改进措施：我局会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充分发挥资金效益。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填报单位:

自评得分: 95.8分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为进一步加强2020年全区应急工作,优化、统筹应急能力建设,推动形成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应急管理体制,提高全区应急管理水平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有效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有效防范各类事故发生,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有力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较好地完成了2020年度全区应急管理工作,充分发挥了全区应急管理水平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有效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有效防范各类事故发生,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有力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三) 简要概述当年下达的重点工作。				全面完成省级、市级对应急管理工作的考核指标,充分发挥了全区应急管理水平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659.03/641.75 \times 100\% = 102.69\%$	100%	103%	10分	年末财政未拨付	按财政拨付资金完成绩效目标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659.03 - 641.75) / 641.75 \times 100\% = 2.69\%$	≤5%	2.69%	5分		年末财政未拨付,按拨付资金完成项目绩效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半年结余结转+本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前三季度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659.03/641.75 \times 100\% = 102.69\%$ 半年支出进度= $489.51 / (0 + 320.87 + 0) \times 100\% = 152.56\%$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 $169.52 / (0 + 481.31 + (15 + 48.82)) \times 100\% = 31.09\%$	100%	102.69% 152.56% 32.22%	2分	年末财政未拨付	按财政拨付资金完成绩效目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0/0 \times 100\% - 100\% = 0\%$		0%	5分		我单位无其他收入,只有财政拨款收入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3.44/4.5) \times 100\% = 76.4\%$	100%	76%	3.8分		按实际支出完成绩效目标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5分	100%	5分		我单位资产管理严格按照以上规定执行。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违规列支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5分	100%	5分		我单位预算资金管理严格按照规定执行。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产出(40分)	40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40分	100%	40分		
		项目效益(20分)	20				20分	100%	20分		

备注:

1.“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